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蕭如評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：sh14a10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300538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5389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清華大學辦理教育部補助113年度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」招生簡章，請協助轉知貴校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年度開設旨揭之課程【消費者保護】、【海洋環境與蘭嶼島嶼】、【融合教育】、【學生安全健康上網-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】專長增能學分班等4班。
- 二、課程以理論加以實務及提升在職增能為主，另海洋環境課程至蘭嶼實地考察研究，有興趣或有需再提升職能專長之教師請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報名期間：113年6月4日起依各班招生截止日期（詳見附件簡章）。
- 四、檢附旨案簡章1份，報名方式及課程詳情，亦可至國立清華大學推廣教育中心網頁(網址：<https://ndcee.site.nthu.edu.tw/p/404-1109-269808.php>)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

教務處 113/06/11 13:12



1130004538

有附件



公所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)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

